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00548

2017年6月未經審計營運數據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集團2017年6月的營運數據（未經審計）如下：

收費公路	集團權益比例	收入合併比例	日均混合車流量*（千輛次）*		日均路費收入*（人民幣千元）*	
			本月	同比增減	本月	同比增減
廣東省－深圳地區：						
梅觀高速	100%	100%	96	13.6%	354	20.0%
機荷東段	100%	100%	283	18.2%	2,111	63.6%
機荷西段	100%	100%	229	11.4%	1,865	13.4%
水官高速	50%	100%	241	-12.2%	1,841	-13.5%
水官延長段	40%	—	111	-8.5%	327	2.8%
廣東省－其他地區：						
清連高速	76.37%	100%	37	10.1%	1,800	13.1%
陽茂高速	25%	—	47	4.4%	1,725	3.4%
廣梧項目	30%	—	32	-8.7%	789	-17.9%
江中項目	25%	—	151	24.4%	1,236	9.1%
廣州西二環	25%	—	69	17.3%	1,194	14.8%
中國其他省份：						
武黃高速	100%	100%	53	21.3%	1,083	20.7%
長沙環路	51%	100%	31	25.7%	371	38.4%
南京三橋	25%	—	32	20.0%	1,231	16.8%

簡要說明：

1、 益常項目於 2017 年 6 月中旬併入公司報表，其 2017 年 6 月日均混合車流量及日均路費收入分別為 4.5 萬輛及 104.8 萬元。

2、 去年同期機荷高速平湖編組大橋西行方向封閉施工，路費收入基數較低，使得本月機荷東段路費收入同比錄得較大幅度增長。

3、 路網變化的因素對廣梧項目產生一定的分流影響，但對江中項目產生正面影響。

4、 集團業務於 2016 年 5 月實施“營改增”後，所披露路費收入均扣除了 3%的增值稅。

投資者可登錄本公司網站 http://www.sz-expressway.com 的「收費路橋」和「營運數據」欄目，分別查閱各收費公路的基本情況及歷史營運數據。

謹慎性陳述

董事會謹此提醒投資者，上述營運數據乃根據本集團內部資料匯總編制而成，且未經審計。由於完成車流量及路費收入的數據拆分、確認需要履行一定的程序，以及在聯網收費的環境下部分路段的營運數據在月度結算和披露時須以預估方式記錄，因此該等數據與定期報告披露的數據可能存在差異。此外，本公司在披露當月預估數據時還會就上月預估數和上月實際結算數的差異進行調整，導致同比數據在一定程度上出現偏差。因此，本公告之營運數據僅作爲階段性數據供投資者參考，投資者請審慎使用該等數據。

承董事會命
羅琨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17 年 7 月 24 日

於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為：胡偉先生（執行董事及董事長）、吳亞德先生（執行董事兼總裁）、王增金先生（執行董事）、廖湘文先生（執行董事）、趙俊榮先生（非執行董事）、謝日康先生（非執行董事）、劉繼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元鈞先生（非執行董事）、區勝勤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林鉅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胡春元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和蔡曙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